渭南市

渭南籍2019届高校毕业生：

首先祝贺你们即将完成大学学业，走向社会，走向全新的工作岗位!各级人才公共服务机构是你们毕业后走向社会的第一站，按照国家流动人员档案管理有关规定，毕业后离校未就业大学生学校要将档案寄回原籍。为了方便学籍档案管理，给离校未就业毕业生提供就业指导、就业见习、创业贷款等系列公共就业服务，自2017年以来，各高校可以将高校毕业生档案直接寄回原籍所在区、县级人才交流服务中心。现将档案存放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**一、毕业时暂未就业的学生，档案返回原籍时直接寄至学生所在区县人才交流服务中心，以方便学生报到和办理存档手续。**档案禁止学生自带。由学校档案管理部门封装邮寄或派人专递。 党组织关系接收地址：本人原户籍所在的区委或县委组织部。

**二、毕业生在档案到达各级人才中心后，须及时报到并进行实名制登记，以便于享受就业创业指导、岗位推荐、就业见习等后续跟踪服务。**

**三、对档案寄至市本级又需转至区、县的，按下列程序提档：**

**1、**电话查询（0913-2363161）本人档案到达市人才中心后，本人方可带身份证、报到证原件到市人才中心窗口（行政服务中心一楼大厅）办理提档手续。

**2**、如需要代办，只有直系亲属（必须在同一户口本上）带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户口本、报到证，方可办理。

**四、找到工作后，需要提取档案的，按下列程序办理：**

**1、**本人带调档函、身份证、人事代理证（未办人事代理的持报到证）原件各级人才中心办理。

**2**、如本人不能前来，由单位直接寄发调档函到各级人才中心，人才中心可直接将档案寄至调档单位。或者由其直系亲属（必须在同一户口本上）带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户口本、报到证、人事代理证（未办代理的持报到证）原件、调档函来人才中心办理。

以上希望你们重视学籍档案，按要求及时到户籍所在县区报到，并进行实名制登记，并接受后续服务，争取早日实现就业创业，为家乡的发展建功立业！

附：渭南市各区、县人才交流服务中心电话、邮编及档案接收地址：

临渭区 0913-3030370 714000

渭南市临渭区一青里区政府11号楼209室

高新区 0913-2111850 714000

渭南高新区创业大厦214人才交流中心办公室（104室）

经开区 0913-2580150 714000

经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华州区 0913-4725001 714100

华州区子仪东路

华阴市 0913-4615251 714200

华阴市太华南路97号

潼关县 0913-3819822 714300

潼关县民生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交流中心316办公室

大荔县 0913-3222521 715100

大荔县城关镇富民路12号

澄城县 0913-6866916 715200

澄城县西大街人力资源大厅一楼

合阳县 0913-5556635 715300

合阳县凤凰西路行政审批大楼二楼东人才中心

蒲城县 0913-7212227 715500

蒲城县延安路东段人才交流服务中心

白水县 0913-6160281 715600

白水县雷公路东段人力资源大楼一楼

富平县 0913-8203501 711700

富平县人民路48号

渭南市 0913-2363161 714000

渭南市车雷街69号行政服务中心（仅限市内就业或居住的学生）

渭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交流服务中心

2019年5月20日